

倾
华
世

倾世
风华

水何采采
○著
下
QINGSHI
FENGHUA



倾世
风华

倾世
风华

下

QINGSHI
FENGHUA

水何采采
◎著



第二十四章 倾城红颜，险成枯骨

殷王府内，侍女们来来回回地飞奔，稳婆请了一个又一个。眼看王妃分娩一个半时辰了，早已没了生产的力气。

大病未愈的王御医闻听女儿难产，亦跌跌撞撞地赶至王府，倾尽其法：“用凉水！”都说凉水能使子宫收缩，然那胎儿依旧盘桓在娘胎中。

鲜血汩汩冒出，王御医急得满头大汗，给锦瑟服下麻醉酒，剖腹将孩儿取出。这男孩既不在宫外，亦不是倒位，却以奇怪而扭曲的姿势存在着，看得王御医胆战心惊。胎儿已憋得断气，众人止不住的忧伤。

王御医却说道：“快去找葱白！”

葱白取来，王御医抄起来便轻轻地抽打小儿的大腿，断气的小儿肺部撑开，终于哭了起来。

众人刚松了一口气，却听那小儿由哭转笑，真是个奇怪的孩子。

匆匆赶回的陶蓁望着孩子红扑扑的脸，依稀觉得似汤王，只得强迫自己想成凌慕辰的孩儿，抱了抱，笑道：“虽然早产，可是很健康，王妃放心好了。”

锦瑟抓住陶蓁的手，虚弱地写道：“王爷怎么样？”

陶蓁忙说道：“多谢你的首饰打点，我们都见到王爷了。他是皇上最疼的儿子，不会有事。”

锦瑟这才疲惫地闭上眼睛，想起那天牢，却如何也睡不着。陶蓁只得说道：“王妃你睡吧，小陶在这儿守着。什么事都有小陶呢，皇上如果敢对王爷处罚，我就不和亲了！”

锦瑟依旧无法入睡，紧紧抓着陶蓁的手。两人虽未言语，却胜过千言。

“呜呜呜！”

不知何时，猫兔子茕茕已在陶蓁的脚下蹦跳叫唤。

“睡吧，茕茕。”陶蓁将它抱到大腿上。茕茕却跳下去，用爪子挠陶蓁尚且用夹板固定的小腿，似乎是在提醒她的伤势。

陶蓁微微一笑，摇头。猫兔子无奈地趴在她的身边，蜷成一团睡了。

灯影绰绰，欲灭，陶蓁忙让人加了油。然而今夜的灯火特别的昏暗，像是这皇家的颜色，金凛凛的昏黄着。灯影下，不知遮掩了多少腌臜的往事，多少不足为外人道的无奈。

“小陶，求求你别去草原了，留在王爷身边吧，他太需要你。”锦瑟含着泪写道。

陶蓁勉强一笑：“君无戏言。皇上既然让太子认了小陶做义女，我此时出尔反尔，便是欺君之罪。何况小陶早已配不上王爷，王妃不要再劝我了。”

锦瑟还欲写什么，却已精疲力竭，闭目养神，似乎过了一个时辰，手骤然转凉，手臂也不停地战栗。

“王妃，你怎么了？”陶蓁突兀地从凳子上跳起，伤腿钻心的疼。

“不要嫁到草原去。我走之后，王爷没有人照顾好可怜。”锦瑟开始哆哆嗦嗦地写道。

“王妃不会有事的！”

陶蓁忙掀开被子，只见锦瑟身下已染成血海，急忙按照王御医叮嘱，吩咐玉梨说道：“玉梨，快，给她按摩！”又吩咐了其他侍女取了止血药。陶蓁单脚来回地跳着，惊惶地指挥。

猫兔子从嘈杂的脚步声和呼喊声中醒来，眨巴眨巴黑溜溜的大眼睛，

倾世风华

下
QINGSHI
FENGHUA

玉帐空分垒，金笳已罢吹，东风回首尽成非。

大漠孤烟，剑雨江南，她只愿化作他身边的一朵解语花，守护那谪仙般的男子。

繁华落尽，她是雪中的一把油纸伞；金戈铁马，他是他手中的三尺利剑。

当他用残废的身躯扛起整个天下的腥风血雨时，她亦在那楠木轮椅后，不离不弃。

马踏天阙时，他终许她一个肩膀，许她白首不相离的承诺。

只是，沧海已然桑田，世事无常变迁，他们还能找回最初邂逅时的那一抹动人光华吗？

建议上架：青春文学/古代言情

ISBN 978-7-5108-3437-0



9 787510 834370 >

定价：59.80元（全二册）